

证券代码：834630

证券简称：新片场

主办券商：华泰联合

北京新片场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新片场六层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1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尹兴良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董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11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遵照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和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的相关规定，依据《北京新片场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要求，

编制和审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，内容客观、全面、真实反映公司报告期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 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为：2024-020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现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，拟提名尹兴良、陈跃、李扬、周迪、张弛、刘英俊、任鹏、张婧璇、张永康、李知庭、孙婕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，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新片场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新片场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26日